



107 年度全國半永久紋繡技能檢定 乙級檢定報名簡章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協辦單位：CIP 國際職業認證管理協會
IFBC 韓國國際美容家聯合總會
佳靚美人集團

聯絡電話：(02)2953-1998

傳真號碼：(02)2952-4001

電子信箱：ibeauty1024@gmail.com

聯絡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目錄

一、檢定證照類別	3
二、檢定目的	3
三、107 年度乙級證照檢定考試重點行事曆	3
四、報名流程	4
五、考試日期	5
六、報名日期	5
七、考試地點	5
八、報考資格	5
九、報名費用	5
十、檢定方式	5
十一、報名及繳費方式	5
十二、試場注意事項	6
十三、乙級半永久紋繡技能證照鑑定學、術科時間分配表	7
十四、考生須準備工具	7
十五、術科操作流程	8
十六、特別注意	8
十七、考試時間分配表	8
十八、網路公告合格名單	9
十九、成績複查申請日期	9
二十、寄發合格證書日期	9
附件一 技能實作評審表	10
附件二 學科測試答案卷	11
附件三 成績複查申請單	11
附件四 合格證書範本	12
附件五 CIP 國際認證範本	12
附件六 IFBC 國際認證範本	13
英國 CIP 國際認證申請書	14
韓國 IFBC 國際認證申請書	16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認證考試報名表	18

一、檢定證照類別

全國半永久紋繡技能乙級檢定。

二、檢定目的

以立體皮方式檢定紋繡師：霧眉、上眼線及嘴唇專業技能。

透過鑑定紋繡師之手工、儀器技術，除了提升自我專業形象與專業技術外，並能增加客戶與市場間的肯定與信賴。

三、107 年度全國半永久紋繡技能乙級檢定考試重點行事曆

內 容	日 期
報名期間	即日起～107 年 10 月 02 日 (以郵戳為憑)
准考證寄送日期	考試當日領取
考試日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
考試地點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網路公告合格名單	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
成績複查申請日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107 年 10 月 26 日
申請 CIP 國際證照日期 申請 IFBC 國際證照日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107 年 11 月 02 日
寄發合格證書日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24 日

※資格審查不符者以電話、簡訊、E-MAIL 或書面通知，請注意所填寫之手機號碼、通信地址等連絡資料務必正確，資格審查不符者，報名表及相關資格證件影本由承辦單位備查不退回。

四、報名流程



五、考試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考試當日領取准考證）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107 年 10 月 02 日（以郵戳為憑）

七、考試地點：新北市板橋區

八、報考資格：年齡需滿 18 歲

※資格審查不符者以電話、簡訊、E-MAIL 或書面通知，請注意所填寫之手機號碼、通信地址等連絡資料務必正確，資格審查不符者，報名表及相關資格證件影本由承辦單位備查不退回。

九、報名費用：

一般考生 \$3,000

協會會員/學員 \$2,500

十、檢定方式：

乙級：霧眉、上眼線、嘴唇需於時間內完成，未完成以 0 分計算。

學科成績滿分 100 分，60 分及格。

術科成績滿分 100 分，60 分及格；另衛生佔 10%，未達 7 分，判定為不及格。

不保留學科成績，術科及格者成績保留 2 年。

十一、繳費與報名方式

(1)繳費方式：

1. 協會現場繳費
2. ATM 轉帳
3. 銀行匯款

(2)匯款資料：※未於規定期限繳納報名費者視同未完成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銀行名稱：陽信銀行 板橋分行

銀行代碼：108

帳號：02742-0015540

(3)報名方式：

1. 匯款日期及匯款帳號後五碼填寫於報名表上
2. 繳費存根黏貼於報名表上

接著可至協會現場繳交報名表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或郵寄紙本報名表(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02)2953-1998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紋繡乙級檢定組)收

十二、試場注意事項

試場注意事項：

1. 學術科測試人應於測試前 30 分鐘辦妥報到手續，請攜帶身分證應檢資料。
2. 檢定時間開始 10 分鐘後即不准進場。
3. 考生於測驗中因故要離開試場時，須經負責監評人員核准，並派員陪同始可離開，時間不得超過 10 分鐘，並不另加給時間。
4. 測驗時間開始或停止，須依照口令進行，不得自行提前或延後。
5. 考生若有疑問在規定時間內就地舉手，待監評人員到達面前始得發問。
6. 考生手機需關機，若有違反者，評審可依情況輕重斟酌扣分。
7. 考生服裝儀容應該整齊乾淨，長髮應梳理乾淨並戴一次性拋棄式布帽，不得佩戴會干擾紋繡工作進行的珠寶及飾物。
8. 考生對於工具操作應注意安全，如發生意外傷害應自負一切責任。
9. 考生除遵守本須知所訂事項以外，應隨時注意主辦單位或監評人員臨時通知的事宜。
10. 各測驗項目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並依照監評口令進行，不符合主題者不予計分。
11. 應考人員務必於通知測驗日時間內到達規定地點參加鑑定測驗，逾時以棄權論，事後不得要求或申請補行測驗及請求退費。
12. 應考人員如有嚴重違規或作弊等情勢，經評審議決並作成事實紀錄，得取消其應檢資格。
13. 術科成績及格者，其成績可保留兩年，但仍須在保留期限內於各梯次辦理該職類報名時，依規定手續辦理免術科考試，否則視同放棄。
14. 欲申請術科免試者，若術科成績單遺失者，請於報名前申請補發，以利承辦單位報名作業。
15. 考試日期以本協會公告為主，已報名考生到時無法應考，最晚請於考試日期 7 日前通知，主辦單位會保留考生下次檢定考試資格但不予退費，每人僅限一次。而未於時間內通知者概不退費，但考試資格可以保留至下次檢定考，每人僅限一次。

十三、全國半永久紋繡乙級技能證照鑑定學、術科時間分配表：

(1) 學科測驗 20 分鐘（筆試）選擇題 25 題，滿分 100 分

(2) 術科測驗 90 分鐘

操作前準備工作+技能實作測驗：實作時間 90 分鐘。

(3) 應考人就場次依序參加測驗，各試場測驗項目、時間分配、應考場次如下

報到/領取准考證	考試時間
13:00 報到/領證	14:00-16:30

（考試場次與座位之分配，由主辦單位採公平隨機分配，應考人不得有異議）

(4) 學、術科測試因颱風、地震、空襲、水災、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偶發或突發事件，致不能進行學、術科測試時，各學、術科試務辦理單位得依現實狀況處理。

（前項重大突發事件災區認定，以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發佈之公告為標準）

十四、考生需準備工具：

工具	數量	工具	數量
口罩	1	一次性拋棄式布帽	1
垃圾袋	1	一次性拋棄式隔離衣	1
待消毒垃圾袋	1	手套	1
毛巾(鋪於桌面使用)	1	酒精棉片(需有完整中文標示)	適量
不鏽鋼托盤	1	眉尺	1
不鏽鋼消毒罐	1	切棉、濕紙巾、棉花棒、面紙	適量
機器或手工筆	1	眉筆(需有完整中文標示)	1
針或針片	適量	延長線	1
色乳(需有完整中文標示)	適量	戒杯、色料杯、色料杯架	適量

十五、術科操作流程(共 90 分鐘)：

1. 工作前準備：

乾淨毛巾鋪於操作檯面→消毒雙手→擺放並消毒紋繡工具。

2. 操作 3D 假皮操作：

上眼線(30 分鐘)：雙手消毒→清潔假皮眼部→上眼線操作

霧眉(30 分鐘)：雙手消毒→清潔假皮眉毛部位→眉型設計→霧眉操作。

嘴唇(30 分鐘)：雙手消毒→清潔唇部→唇型設計→嘴唇操作。

十六、特別注意：

1. 未於時間內完成者不予評分，以 0 分計。

2. 衛生佔總成績 10%，未達 7 分，判定為不及格。

3. 與主題不符者，則不予評分，以 0 分計。

十七、考試時間分配表：

報到 (資格確認、領准考证)	60 分鐘	13:00 ~ 14:00
術科進場準備	10 分鐘	14:00 ~ 14:10
工作前準備 術科測驗 (3D 立體皮)	90 分鐘	14:10 ~ 15:40
中間休息準備時間	10 分鐘	15:40 ~ 15:50
學科進場準備	10 分鐘	15:50 ~ 16:00
學科測驗(筆試)	20 分鐘	16:00 ~ 16:20

※考試場次與座位之分配，由主辦單位採公平隨機分配，考生不得有異議。

十八、網路公告合格名單：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

※考生可至本協會網站查詢，網址為 <http://www.ibeauty.org.tw>

十九、成績複查申請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107 年 10 月 26 日

※對於學科、術科測驗成績有異議者，應於接到成績通知單之日起七日內(以郵戳為憑)，須填寫複查申請表、工本費 250 元及附上回郵 25 元之信封(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及地址)，寄至本協會逾期不受理，複查以一次為限。

二十、申請 CIP 及 IFBC 國際證照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19 日~107 年 11 月 02 日

二十一、寄發合格證書日期：民國 107 年 10 月 24 日

1. 學科及術科測試成績均及格者由本會製發證書，可現場領取或快遞寄送。
2. 若考生於證書發放後 10 天未收到者請逕洽本協會。
3. 合格證書一律寄發 39.5 cm*27.2cm 大張格式，請參考本協會官網示意圖。
4. 遺失證書者，需重新申請另付工本費 800 元之繳款方式：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銀行名稱：陽信銀行 板橋分行

銀行代碼：108

帳號：02742-0015540

5. CIP、IFBC 國際證照申請辦法

(需使用本協會乙級檢定證照方能申請「CIP 國際半永久紋繡 A 級證書」、「IFBC 韓國半永久紋繡二級證書」證照)：

「CIP 英國認證國際半永久紋繡 A 級紋繡師證書」：申請費用 \$6,850

「IFBC 韓國認證國際半永久紋繡 二級紋繡師證書」：申請費用 \$5,500

(國際證照須寄回英國、韓國總部製作發證，需要兩個月製作時間)

匯款至：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銀行名稱：陽信銀行 板橋分行

銀行代碼：108

帳號：02742-0015540

填寫《CIP 國際證照申請書》、《IFBC 韓國證照申請書》

寄至(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02)2953-1998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紋繡檢定考試-國際認證組)收

〈附件一〉

技能實作評審表

評 分 內 容	細 項		分 數	評 分
一、工作前準備 (10%)	1. 工作前消毒雙手/工具使用前消毒		2	
	2. 正確標示待消毒袋與垃圾袋		1	
	3. 毛巾擺放、工具準備齊全、色乳(完整中文標示)		3	
	4. 眉筆、眼線筆、唇線筆消毒		2	
	5. 色料顏色的選取是否合宜		2	
二、術科操作 (80%)	眉 (25%)	眉型形狀/對稱度/粗細是否合宜	5	
		色澤的選擇/色澤勻稱度/深淺漸層	5	
		動作熟練輕巧	5	
		操作手法的力度/深度	5	
		假人頭練習皮的潔淨度	5	
	眼線 (25%)	形狀/對稱度/粗細是否合宜	5	
		色澤的選擇/色澤勻稱度	5	
		動作熟練輕巧	5	
		操作手法的力度/深度	5	
		假人頭練習皮的潔淨度	5	
	唇 (25%)	嘴唇形狀/對稱度是否合宜	5	
		色澤的選擇/色澤飽和度	5	
		動作熟練輕巧	5	
		操作手法的力度/深度	5	
		假人頭練習皮的潔淨度	5	
	整體感(5%)		5	
三、衛生行為 (10%)	1. 桌面工具是否擺放整齊		2	
	2. 可重複使用之工具用畢置入待消毒袋		1	
	3. 服儀(工作服): 是否符合規定. 儀容端莊		1	
	4. 服儀(口罩): 是否遮住口鼻		2	
	5. 服儀(手套): 保持雙手潔淨		2	
	6. 頭髮潔淨度(一次性拋棄式頭套): 是否梳、綁整齊		2	
合計總分			100	

<附件二>



學科測試答案卷

考生姓名：_____

准考證號碼：_____

作答方式：

說明：

(一)您認為在每題1234答案中哪一個是對的請在該題正確答案的○格內劃滿。如答案為「2」，作答方式為 2 ● 塗滿，不依規定方式例：●.●.●.●作答者不記分。

(二)每答對一題得 4 分，答錯不倒扣。

			初閱	複閱
答對				
答錯				
未答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三>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全國半永久紋繡檢定乙級證照 檢定成績複查申請單			
申請人姓名			准考證編號
身分證編號			電話
職類名稱	紋繡		乙級
事由	申請 107 年度乙級紋繡技能檢定 ☐ 學科測試成績複查 ☐ 術科測試成績複查		
檢附資料	原得成績： 申請日期： 申請人簽章：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工本費 250 元 ☐ 貼妥掛號郵資 25 元及填妥收件人資料之回件信封		
申請流程	填寫本申請單 備妥檢附資料 寄至受理單位 ※應考人須在學、術科成績公佈後七日內以書面申請（郵戳為憑）		

◎ 請於 107/10/19~107/10/26 提出申請。

<附件四>

合格證書範本 39.5 cm*27.2cm



<附件五>

CIP 國際證照範本(中文版、英文版並附有精美套夾)



<附件六>

IFBC 國際證照範本(韓文版、英文版並附有精美套夾)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鑑定認證考試報名表

准考證編號(請勿填寫)		報檢類別	報檢等級	考試日期		浮貼處 個人照片 2吋 半身脫帽證件照 背面請寫上 紋繡乙級檢定+正楷全名
		紋繡	乙級	107/10/12		
姓 名	(中文)		出生日期			
	(英文) 同護照上，印證書使用		性別			
身份字號			電子信箱	寄送學科使用		
市 話			通訊地址	寄送證書使用，請勿更改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最高學歷			科系			
工作經歷	機關名稱		職務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 (外僑請貼外僑居留證影本) (大陸地區配偶請貼長期居留證影本)			(反面) (外僑請貼外僑居留證影本) (大陸地區配偶請貼長期居留證影本)			
報名費用	☐ 一般考生 \$3,000 ☐ 一般考生 \$3,000 -(*註)\$500= \$2,500 ☐ 協會會員/學員 \$2,500 ☐ 協會會員/學員 \$2,500 -(*註)\$500= \$2,000					
轉帳收據 浮貼處 或 填寫帳號 資訊	膠水塗抹處 匯款日期： 匯款後五碼：			報檢資格	初審結果	
				☐ 資格符合 ☐ 資格不符合 原因：	複審結果	
備註	1. 當日因個人因素未到之報考者，一律概不退款。 2. 匯款帳號：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 銀行名稱：陽信銀行 板橋分行 銀行代碼：108 帳號：02742-0015540 3. 請繳交 三張 2 吋彩色大頭照，背後請寫上“紋繡乙級檢定+正楷全名”					

報名日期：_____

報檢人簽章：_____

※註：折價卷於新式紋繡美容魔法書後面

中華民國美容彩妝造型協會(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6 號 4 樓) 電話:(02)2953-1998